

新 马 文 艺 丛 书

餐風飲露

漢素音著
李星可譯



长 篇 小 说

新 加 坡 青 年 書 局 出 版

餐 风 饮 露

汉 素 音 著

李 星 可 译

新加坡青年书局印行



餐风饮露

汉素音著
李星可译

青年书局印行

新加坡培英街第231座 #02-27邮区180231

2005年7月21日简体字初版

定价: \$9.00

ISBN: 981-05-3307-1

承印: 东南印务私人有限公司

这本书的故事是虚构的，书中人物如果有与任何生者或死者相像的地方，那完全是偶然的巧合。只有作者本人例外，她在若干章回里有时是非现身说法不可的。

——作者

目 录

译者序.....	1
第一章 迷失了自己.....	10
第二章 幽冥的世界.....	24
第三章 暴风雨下的阴魂.....	44
第四章 里边的人.....	58
第五章 这是什么城.....	75
第六章 迈诺斯的审查.....	93

译者序

——汉素音其人及其作品——

二十年前，香港《大风》杂志上连载了笔者几篇欧洲通讯，报告抗战初期旅居欧洲的中国人情形。其中有一段谈到比京布鲁塞尔的一位中国女学生，原文是这样的：

《祖国消息》（我们当时在比京创办的一种油印报纸）发行不到一个月，发行数量日在增加，工作人员逐渐增多，工作范围也日在扩大，从消极的宣传逐渐走到积极的行动。日本人的宣传老早就大规模开始了，他们背后有有力量的政府，充份的金钱，有计划的行动。我们这一批穷学生，没有实力可以同他们对抗，但却有充足的勇气和他们斗争。

外国的报章杂志日本人可以利用金钱收买，我们没有金钱和他们对抗，但是我们不放弃斗争：我们邀请同情我们的外国名流学者教授举办援华演

讲：投稿给外国的报纸刊物，他们不肯刊载，我们就不惮烦的打电话给他们或登门叩访，直到弄得他们怕了麻烦不得不让步。正义感总是人各俱备的，金钱纵有收买的力量，理智的说服照样也可以光复人们的良心。

在这里，我应该记述一位后来加入《祖国消息》的女战士。她姓周，是比京大学医科的中国学生，她的母亲是比国人，自己本是混血种。

在她初到比国时，许多中国同学不知因为什么不大欢喜她。但在抗战爆发以后，她加入《祖国消息》，她的努力以及工作成绩却是没有人不佩服的。

周小姐担任我们的对外联络和交际，外国文字的稿件也大多出自她的手笔。她的全部时间都花费在这种工作上，跟态度亲日的外国报纸啰嗦麻烦更是这位小姐的拿手好戏。记得有一次，我们主办一个援华讲演会，就在讲演会举行的这一天，一家比国报纸突然刊行了一本数十页的替日本宣传的特刊，里边自然有不少污蔑中国的文字。

这位小姐几次打电话抗议，继之以登门叩访，结果弄得那位报馆编辑毫无办法，终于发表了一篇替中国人讲话的文章，标题就是：“一位中国小姐对我们说……”

比京大学快要开学的时候，比大学生会曾举行

开学前的全体大会，周小姐当场提议比国大学生应对日本帝国主义的对华侵略提出抗议。经过一场热烈的辩论，比大学生会决议要在开学后举行一次示威，要尽可能做到愈有声色愈好的宣传作用。

在我停留在比国的时间，这个示威没有举行。但在我归国途中，在船上却看到了船上的新闻电报说：九国公约签字国在比京举行会议，比京大学的学生果然在会场门外举行了一次抗议日本侵华的大示威，结果还跟维持秩序的警察发生冲突，发生了一件小小的流血事件，这便是我们那位无名女战士的工作成绩之一。

这位无名女战士，便是我们现在这位鼎鼎大名的汉素音。我归国参战，由汉口辗转撤退到重庆，无意间又在马路上碰到她，那时候她也归国了，原来是跟一位姓唐的留德学生结了婚，唐先生是四川成都人，两人不久就返回成都原籍。我由重庆调往成都，也在成都街上碰见过她一次，不久以后我由成都调往越南海防，她也随了丈夫到伦敦去，从此没有机会再见过面，想不到二十年后却在这赤道线不远的星加坡又‘他乡遇故知了’，真是一件巧事。

X

X

X

汉素音是她的笔名，有人译作韩素英、唐光瑚、周光瑚，但我在比京认识她的时候，我记得她的中国名字是‘周月宾’。据她自己说，汉素音这个笔名，原来是

因为他发表第一部英文小说《到重庆去》的时候，她的丈夫唐葆芳在伦敦中国大使馆工作，她自己也替重庆国际宣传处工作，不便使用真名，所以临时采用了这个假名。这个假名毫无意义，不过取其发音易读而已，后来有人译作‘韩素英’，她自己喜欢译作‘汉素音’，因为这三个字的意义好像是‘中国之声’，这正是她心向往之的一件工作。

她生在北京。她的母亲是比国人，父亲是一位早期留法学生，原籍四川，她家中姊妹三人，兄弟二人，她本人年纪最长。她的弟妹当中有一个我见过，那是她最小的妹妹。我在抗战的最后两年，在重庆法国新闻处工作，她这个妹妹刚好由北京逃来重庆，在法国新闻处打字，曾有同事之雅。

有一天，我在她这位小妹妹的地方看到了汉素英的第一部著作——《到重庆去》。了草的翻阅了一下，这部书没有给我留下什么深刻的印象。

X

X

X

一晃十几年过去了，我由越南而缅甸，由缅甸而印度，再由印度回国，出国，回到越南，做梦都不曾想到在越南一住三年，结果住不下来，又来到这赤道边缘上的星加坡。

有一次，星加坡的笔会招待伦敦《笨拙》杂志的总编辑，我在这一天的晚餐席上碰到了汉素音。这时的汉女士，由于《恋爱至上》这部小说搬上银幕，已经是饮

誉国际的女作家。

“你是中国人，你的小说怎么没有中文的译文呢？”

“这件工作要等你来做了。”

我笑了笑，老实告诉她说：她的《恋爱至上》，像《到重庆去》一样，对我不能引起十分热烈的兴趣。

她说：“对了，我现在正完成了第三部作品，不久要在瑞典出版，假如你有兴趣的话，将来的英文本或者法文本你可以看一看，这一本小说我相信你是愿意把它译成中文的。”

这次谈话后差不多过了一年，我终于见到了汉素音第三部小说的英文本：《……And the rain my drink》。先睹为快，我马上买来把它一口气读完，觉得战后以来这是描写马来亚风光的第一部奇书。

就内容来说，汉素音这部书中所描写的马来亚，还是战后初期的马来亚，可是，虽然如此，这仍然是一部最有价值的著作。这部书的价值不在于它所提供的史料，而是在于它的文笔：汉素音女士的文笔最长于写景，也最长于人物的刻画，她的观察犀利，事与人的描写都能倾其注意于环境性格的矛盾冲突，而不自囿于主观成见的小我天地中。像这样的写作，男作家中已经难得，就是汉素音本人的著作中，这一部新著也与她以前的作品几乎判若两人。我相信，这部小说绝少有搬上银幕的机会，至少是在目前，但比较起来那部业已搬上银

幕的《恋爱至上》，我更喜欢她这部新著。

我决定尝试把它译成中文。一生从事翻译，对于这一类工作，我早已开始厌倦，所以虽然有了这个意思，可是终于迟迟没有动笔。笔会的朋友听说我有这个意思，为了鼓励，特别在他们已甚有限的基金中拨了一笔特别奖金，赞助我提早开始这一项工作，这样的厚谊隆情真是难于推却的。

X

X

X

翻译汉素音女士的作品，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不错，我从事她这本新著的翻译，有不少比较有利的条件：第一、这是一本描写马来亚的书，而我刚好也正在马来亚。其次，这本书已经有不少国文字的译本，而我自己并不只懂得一两种语言，至少，我可以有参照英法文本的便利。最后，作者本人是我多年的朋友，我对于她的性格笔调都有相当的稔识，而且她本人也正在这里，需要请教商量，没有人能再比我方便。

可是，我试了试，仍旧是觉得它难译，理由是：汉素音女士这本书，毕竟是写给欧美读者的，要想把她这本书翻译得同样能适合中文读者的胃口，这需要比我本事更大的天才。其次，作者的笔调十分简洁新颖，像这样的风格，在世界的尺度上已经不多，在中文里尤其少见，如果意译，那将是使原作精神全失，如果直译，恐怕大多数想要欣赏它的人要不期然而然的望而却步了。

我迟疑了很久，终于预备将初步完成的底稿供献于

读者面前了，对于自己译笔的拙劣，我应该向原作者、读者、以及期望甚高的星加坡笔会，深致歉意。但是，唯一可告自慰之处是，这个译本虽然并不能令人完全满意，但它确非马虎从事，了草敷衍的急就章，做为抛砖引玉的尝试，未来的改善是可以冀诸我的后来的。

我的翻译，是根据汉素音女士的英文原本，并参考第一版的法文译本，有的地方是直接请教作者本人的。譬如书名，我踟蹰久之找不到适当的题目，《餐风饮露》这四个字是原作者自己选用的，我在这里声明不敢掠美。

原书中各章的分题，除了第四章（《里边的人》），都是从但丁《神仙》的《地狱篇》中引用的。但丁这本书，我在星加坡只找到了上海新文艺出版社的朱维基译本。我本来想完全用这本中译本的原来词句，可是原文有的太长，简直不适宜于作章回的题目，无已，只好参照原文，酌予编改。为了便于读者参考，现在把各回题目的引据详列如后：

汉书章回		朱译地狱篇章回及页数
第一章	迷失了自己	第廿五歌，一〇七页
第二章	幽冥的世界	第九歌，廿六页
第三章	暴风雨下的阴魂	第五歌，卅六页
第五章	这是什么城	第卅一歌，二二四页
第六章	迈诺斯的审查	第五歌，卅五页

第七章	有角小毒蛇	第九歌，六四页
第八章	无果，可是有刺	第十三歌，九十页
第九章	满是岩石的地方	第十八歌，一二六页
第十章	蚁卵的变形	第十九歌，二一一页
第十一章	既非二又非一	第廿五歌，一七九页
第十二章	命运之神的球体	第七歌，五三页
第十三章	再见到繁多的星	第卅四歌，二五三页

（《地狱篇》的末句）

最后，我应该声明：读者现在所见到的这个中译本，只是初译，舛错遗漏，希望高明读者指正，谨先致谢。

李星可 一九五七年九月，于星洲。

餐 风 饮 露

第一章 迷失了自己

孔雀张着那蓝绿相间棕榈叶形的金翎尾巴，像彗星一样跑过柏油路去，在围绕着苏丹动物园的铁丝网边，伸着那温顺的尖头，徘徊，踌躇，摆摇。长着圆叶子的郁金香树，光滑滑的，树顶离地有四十尺高，耸入白色的天空，长着一丛一丛红得像罌粟花的郁金香。苏丹花园的荷花池中，胆小的黑鳞鱼在那里停滞不动，池中央立着一尊张弓射箭的铜天神像。两匹可爱的粗毛小马，在花园中漫步着，敏感的提高了蹄子走过那多刺的野草地，去吃那大法官官邸的细草，大法官的官邸悬着一块‘闲人莫入’的白色英文牌示，有一间狭而暗没有门的黄屋，里面陈列着观众题名簿。大法官自己正向动物园的路上走去，臂上挂着一根手杖，脸上有意的带着一副传教士的神情，白种人们，就是他们优闲自得的时候，也是忘不了这一种表情装饰的。他的白短裤口袋里带了一粒鸡蛋，是为了喂那关在笼里无聊而生气的印度蒙哥

的。除了大法官，大家都忘了这喉咙发着喑哑的咆哮声的瘦长小动物，因为正有三头金黄色小虎跟着他们那两头狗妈妈在笼里跳来跳去（他们自己的妈妈死了，狗妈妈是他们的褓姆），狗妈妈的肚皮红红，奶很多；这两位瘦而黑的忠实褓姆，慈祥的向着她们那壮硕的金孩儿吠叫着。笼子不高，笼外的孩子们正在往栏杆上爬，挂着莱加照相机的人们，镜头对着这几头起伏不定的光亮可爱的小东西左照右照，头顶上是曝得难过的近午时分马来亚太阳。

马来亚风光到处皆是：那清真寺，有三个圆顶，是维多利亚式的建筑，照在相片上，距离对的好，再加上伪制的月光（一种特制的红色滤光镜可以把墙壁照成乳白的月光颜色），永远比实物更美丽。最高的圆顶上架着一架四个喇叭的黑色扩音机，隆然突出顶上，每逢星期五要一天响上五次；报时刻的人对着麦可风祈祷阿拉上帝。矫健的马来亚人，骑在他们那轻快的脚踏车上，轻快的走向清真寺的门槛，那门槛只有两旁的门柱，既没有门，也没有门。到寺里去的人都是男人，头上戴着黑色的绒制圆形小帽，叫做‘桑高’，有的戴着白色挖花的‘哈赤’，这是到过麦加朝圣的圣洁徽志。他们上身穿着的宽大衬衫，被风吹得鼓胀着，是浅玉色的，肉桂色的，还有苹果绿的；他们的沙笼围裙是大方格的，粉红色的，蓝色的，紫色的，金色的，葡萄灰的，朱红

的，还有橙黄的；白裤的裤脚垂到裸露着的踝骨，底下一双赤足穿着皮鞋，有黑的，有黄的，有深紫的，有浅灰的。

小孩子们，手牵着手，像一串鲜花，笑哈哈的，走向教堂，是长长几条粉、黄、绿的丝衫在路上走着。一条发臭的水草很多的小河沟，里面游着发亮的小银鱼，鱼身闪动的时候，水上是一团一团的珊瑚点，沟上有一道桥，桥旁边的洼地上是那座声音嘈杂的监狱，监狱的墙头遍插着破碎的玻璃片。爵士音乐整天的响着：“玫瑰，玫瑰，我爱你。”这一首上海舞厅里的歌曲，从前是由一个十八岁歌女的清脆喉咙唱出来的，现在在马尼刺可以听到用西班牙文唱，在东京用日本文唱，在马来亚有六种不同语文的翻译。

再回到路上，那蓝而发灰，热得发朦的柏油路，两旁边都是树林，由一队塔米尔妇女随时砍伐着不使树林侵近路旁。这些女人的脸孔像磨光了的花梨木，镶嵌着螺钿与乌木的眼睛。她们抵御着，斩杀着那粗犷的野草，野草便是另一生物的世界——植物的宇宙——的先驱。从头上到脚下，她们赤着臂挥着镰刀，割断了的碎草像头发一样温柔的飞上去，又飘散下来。

我眼前的这些女人，悠然自得的像晚霞中漫步的羊群，裹着鲜红的、天蓝的、赭石的、碧绿的、廉价的衣服，那些颜色在马来亚的阳光之下很快就将褪去。她们的耳朵像是张开的洞眼周围围着一串皮肉，垂到肩上，